

河北省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

金融机构让利实体经济 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刘文静

记者日前从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分行了解到,今年以来,该分行牢牢把握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总基调,切实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持续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着力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全省信贷投放保持平稳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为河北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

金融机构让利实体经济

今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下调支农支小再贷款、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碳减排支持工具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0.25个百分点,各类再贷款一年期利率从1.5%降至1.25%。

再贷款是中国人民银行为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向金融机构提供的低成本激励资金。再贷款利率的下调,一方面,降低了金融机构的资金成本,增强了金融机构让利实体经济的能力,有利于金融机构将利率优惠传导至实体经济,降低



■中行石家庄正定支行工作人员到企业走访。王珊珊 摄

企业融资成本。3月份,全省新发放企业贷款利率3.63%,同比下降0.24个百分点,处于历史低位。另一方面,提升了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的可持续性,更好激励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加大对民营经济、涉农小微、科技创新、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的信贷投放。

在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牵引带动下,一季度末,

河北省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7.6%,2月末,科技贷款同比增长21.8%,绿色贷款同比增长30.2%,分别高于同期各项贷款增速9.2、12.6、21个百分点。

民营经济贷款快速增长

今年年初,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设立了总额1万亿元的民营企业再贷款,重点支持民营中小微企业。政策出台后,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分行第一时间向金融机构传达政策精神,指导金融机构用足用好政策工具,结合县域产业布局,通过政府推送、园区走访、存量筛查等方式建立民营企业白名单。重点标注民营中型企业并实行“一户一档”管理。针对科技型民营企业轻资产特点,创新“信用+保证”“专用设备+专利权”等授信质押模式,破解抵押难题。

全国民营企业再贷款资金通道正式开启的次日,石家庄市等六个地区快速落地全省首批民营企业再贷款,发放对象覆盖城商行、农商行、农信社等地方金融机构,政策出台三个月时间,全省已发放民营企业再贷款373亿元,牵引带动民营经济贷款快速增长,3月末,全省民营经济贷款余额超4万亿元,同比增长9.6%,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2个百分点,余额较年初增长2530亿元。

“车辆安全统筹”“汽车服务”不是车险

监管部门提示:警惕以不同名义开展的非法保险业务

□本报记者 刘文静

近期,以“车辆安全统筹”“汽车服务”等为名的非法保险业务乱象持续滋生,不法机构以“低价车险”“理赔快”“审核松”为幌子,通过虚假宣传、仿冒正规险企等手段误导消费者办理相关业务,严重扰乱市场秩序,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监管部门提醒消费者,警惕以“车辆安全统筹”“汽车服务”等为名义开展的非法保险业务。

仿冒正规险企 车主投保被骗

2026年1月,车主张先生车险即将到期,他接到自称某知名保险公司业务员电话。对方称公司推出“新春团购车险”,“商业险+交强险”打包价1245元,比市场价低40%,线上极速出单。张先生添加对方微信后,收到一个车险投保链接,页面设计、LOGO与保险公司官方几乎一致,仅收款账户显示为某汽车服务公司。

张先生打开链接付款后,收到电子“保障单”,公章为该汽车服务公司,业务员解释这是“保险公司合作机构,保单效力相同”。次月,张先生发生剐蹭事故申请理赔,他给保险公司打电话,保险公司经查无此保单,他才发觉被骗。经相关部门调查,该汽车服务公司无保险资质,通过仿冒险企名称、伪造保单、低价诱饵,累计诈骗了150余名车主,涉案金额16.99万元。

该团伙还组建“理赔部”,出险后以“材料不全”“审核延期”等理由拖延理赔,随后失联。多名受骗车主维权时发现,公司早已人去楼空,负责人转移资金后跑路。经监管部门介入,仅追回部分赃款,仍有70余名车主损失未获弥补。

交通安全统筹不受金融监管

监管部门介绍,交通安全统筹是以交通运输企业为发起主体,以提高运输企业抗风险能力为目的,面向企业自有车辆开展的非经营性行业互助行为。任何机构不得面向不特定车辆开展交通安全统筹,任何将“机动车统筹”“机动车安全互助”“交通安全统筹”等宣传为保险并向社会公众销售的行为均属于非法经营行为。交通安全统筹与机动车交强险、商业险存在本质区别,其善后赔付不受金融监管部门监管。

不法分子常用的误导手段有三种。一是仿冒正规险企,刻意模糊属性。销售人员谎称是正规保险公司业务员,或以“保险公司合作方”“官方授权渠道”为幌子,口头宣称售卖“车险”,向消费者承诺保障范围、理赔标准与正规车险一致,收款后却仅出具交通安全统筹单或保障单,刻意回避其并非保险业务的本质,甚至谎称保费会转交正规保险公司。二是低价诱导宣传。不法机构销售人员往往以“保费比正规车险低30%以上”“出险后快速理赔”为噱头,以无门槛、低价格诱导消费者特别是新能源车车主、出租车和网约车车主办理。三是出险理赔无保障,维权成本高。不法机构缺乏专业的理赔团队和充足的资金储备,未建立保险行业法定的责任准备金制度,仅计提少量资金用于赔付,车辆出险后往往找各种理由拒赔、少赔或拖延。部分分公司甚至为空壳运营,出险后直接失联跑路,消费者需自行承担全部事故损失,即使服务合同约定赔付,也难以实际执行。

监管提示:选择正规渠道投保

为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提示广大消费者:

1. 认准持牌保险公司,选择正规投保渠道。消费者可根据自身风险保障需求,选择正规渠道向合法经营车险业务的保险公司投保机动车辆交强险及商业保险,如保险公司官网、官方App、线下营业网点、正规保险代理人等。对于汽车服务公司、交通运输公司等非保险机构提供的“统筹”“保障”类产品以及通过互联网、陌生电话、短信链接及他人推荐但无任何有效资质证明的保险业务,务必保持高度警惕,不轻信、不付款、不泄露个人信息。

2. 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仔细审核合同条款。消费者签订投保合同前,应认真核对合同主体、条款内容及收款账户。如看到合同中有“统筹”“保障”“服务”等词汇,收款账户非保险公司官方账户,一定要多加小心。勿将保费高低作为投保唯一标准,需综合比较保险产品的承保机构、保障范围、除外责任、赔偿或给付条件等,对于“超低保费”“高额返现”“高额赠品”等明显偏离正常范围的优惠行为,务必保持高度警惕。

3. 及时查验投保信息,依法维护自身权益。消费者可通过“金事通”App查询名下合法有效的车险保单信息,检验是否由具备合法资质的保险公司承保,也可向保险公司官方客户服务热线进行咨询确认。

⊙以案说保险

重疾险不一定保意外 买保险切记按需配置

□本报记者 刘文静

案例回顾:2025年10月,李先生在朋友的推荐下,为自己投保了一份重大疾病保险,希望为他的未来增添一份保障,降低风险发生时的经济压力。2026年2月,他因一次意外摔伤导致腿部骨折,支付了高额的医疗费。出院后他申请理赔,保险公司告知,其购买的重疾险的保障责任仅限于合同条款中明确列出的特定重大疾病,意外骨折并不在保障范围内,因此李先生无法获得赔付。

案例分析:李先生的遭遇并非保险“不赔”,而是源于险种功能的差异。重疾险的核心功能是为患上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的被保险人,提供一笔定额保险金,主要用于医疗救治或者弥补收入损失、后期康复费用等。多数重疾险并不包含意外伤害保障责任。意外伤害导致的医疗费用,一般属于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或综合医疗保险的保障范畴。

投保提示:保险界人士提醒广大消费者,险种不同,保障各异,买保险切记按需配置。市场上的保险产品主要分为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两大类,前者聚焦人的生命与健康,后者侧重物质财产的安全。在人身保险中,重疾险主要为病情严重、治疗费用高的特定疾病提供保障;意外险则专门保障因意外伤害导致的身故、伤残或医疗费用。在买保险时,首先应根据自身需求,合理搭配保险险种。最好是根据自身年龄、健康状况、家庭责任及经济能力等,合理配置重疾险、医疗险、意外险等不同险种,构建起全面的风险保障体系。其次,细读条款明保障,务必花时间仔细阅读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等关键条款,明确了解自己所购保险的保障范围,保什么不保什么,避免保障范围误判。保险的意义在于精准转移风险,明晰条款、合理规划,才能让保险在关键时刻充分发挥其保障作用。

